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六十九號十樓
電話：(〇二) 八八〇九一〇六〇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		四~六
(五)關係人交易	28		五
(六)質抵押之資產	28		三、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8		二、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		三、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三、
3.大陸投資資訊	29		三、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 往來情形	29		三、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1		三、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尚 元 良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五 日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會計師 黃 樹 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五 日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二、四及十八)	\$ 104,551	14	\$ 99,669	16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十八、十九及二十)	\$ 47,750	7	\$ 28,000	5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十八)	12,335	2	204	-	2121	應付票據 (附註十八)	1,062	-	61,273	1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五及十八)	202,839	28	159,721	26	2122	其他應付票據 (附註十八)	2,020	-	25,569	4
120X	存貨—淨額 (附註二及六)	113,343	16	98,343	16	214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八)	128,950	18	26,535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五)	1,892	-	2,896	-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五)	-	-	12,248	2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18,228	3	7,782	1	2171	應付薪資及獎金 (附註十八)	27,760	4	21,309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53,188</u>	<u>63</u>	<u>368,615</u>	<u>59</u>	2224	應付設備款 (附註十八)	5,730	1	702	-
	固定資產 (附註二、七及二十)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一、十八、十九及二十)	5,383	1	7,359	1
	成 本					22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二)	25,043	3	17,315	3
1501	土 地	53,892	7	53,892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3,698</u>	<u>34</u>	<u>200,310</u>	<u>32</u>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77,342	11	77,428	12		長期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127,543	18	105,517	17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一、十八、十九及二十)	52,508	7	64,056	11
1537	模具設備	91,354	13	83,156	13		其他負債				
1551	運輸設備	9,458	1	6,926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三)	2,337	-	1,439	-
1561	辦公設備	13,115	2	12,933	2	2820	存入保證金	444	-	-	-
1681	其他設備	39,016	5	34,081	6	2880	合併貸項	4,699	1	5,887	1
15X9	累計折舊	(175,889)	(24)	(144,081)	(2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7,480	1	7,326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623	1	3,487	-	2XXX	負債合計	<u>303,686</u>	<u>42</u>	<u>271,692</u>	<u>44</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43,454</u>	<u>34</u>	<u>233,339</u>	<u>37</u>		母公司股東權益 (附註二及十四)				
	無形資產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一九九六年 35,000 仟股及九十五年 25,000 仟股；發行一九九六年 31,350 仟股及九十五年 25,000 仟股	313,500	43	250,000	4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二及十三)	2,394	-	1,496	-	321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9,062	1	15,312	2
1782	土地使用權 (附註二及二十)	5,878	1	6,071	1		保留盈餘				
1788	其他 (附註三)	2,717	-	2,082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09	1	3,462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0,989</u>	<u>1</u>	<u>9,649</u>	<u>2</u>	3350	未分配盈餘	69,491	10	74,903	12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17,278	3	8,049	1
1820	存出保證金	2,788	-	4,839	1	3XX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419,440</u>	<u>58</u>	<u>351,726</u>	<u>56</u>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附註二及八)	5,640	1	5,762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23,126</u>	<u>100</u>	<u>\$ 623,418</u>	<u>100</u>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五)	1,214	-	1,214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附註九)	5,853	1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5,495</u>	<u>2</u>	<u>11,815</u>	<u>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23,126</u>	<u>100</u>	<u>\$ 623,41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892,690		\$ 706,939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16,345</u>		<u>13,572</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附註二)	876,345	100	693,367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六)	<u>608,081</u>	<u>70</u>	<u>442,003</u>	<u>64</u>
5910 銷貨毛利	<u>268,264</u>	<u>30</u>	<u>251,364</u>	<u>36</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				
6100 行銷費用	57,182	6	45,525	6
6200 管理費用	107,539	12	90,803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3,908</u>	<u>2</u>	<u>11,179</u>	<u>2</u>
6000 合 計	<u>178,629</u>	<u>20</u>	<u>147,507</u>	<u>21</u>
6900 營業利益	<u>89,635</u>	<u>10</u>	<u>103,857</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附註十八)	917	-	87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附註二)	1,120	-	54	-
7150 存貨盤盈	562	-	32	-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200	1	1,290	-
7480 其 他	<u>1,551</u>	<u>-</u>	<u>2,281</u>	<u>1</u>
7100 合 計	<u>7,350</u>	<u>1</u>	<u>4,534</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十八)	2,218	-	3,107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註二)	160	-	398	-
7550 存貨報廢損失	920	-	3,081	-
7560 兌換淨損 (附註二)	5,822	1	48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570	存貨損失(附註二及六)	\$ 11,506	1	\$ 14,171	2
7880	其 他	<u>457</u>	<u>-</u>	<u>110</u>	<u>-</u>
7500	合 計	<u>21,083</u>	<u>2</u>	<u>21,353</u>	<u>3</u>
7900	合併稅前利益	75,902	9	87,038	1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u>6,457</u>)	(<u>1</u>)	(<u>20,566</u>)	(<u>3</u>)
9600	合併純益	<u>\$ 69,445</u>	<u>8</u>	<u>\$ 66,472</u>	<u>10</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2.42</u>	<u>\$ 2.22</u>	<u>\$ 2.78</u>	<u>\$ 2.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四)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十 四)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本 額	(附 註 十 四) 發 行 股 票 溢 價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25,000	\$250,000	\$ 15,312	\$ 2,565	\$ 9,328	\$ 11,893	\$ 5,042	\$282,24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97	(897)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	-	-	-	-	-	3,007	3,007	
九十五年度合併純益	-	-	-	-	66,472	66,472	-	66,472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5,000	250,000	15,312	3,462	74,903	78,365	8,049	351,726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647	(6,647)	-	-	-	
員工紅利—股票	2,100	21,000	-	-	(21,000)	(21,000)	-	-	
董監事酬勞	-	-	-	-	(960)	(960)	-	(960)	
現金股利—0.40 元	-	-	-	-	(10,000)	(10,000)	-	(10,000)	
股票股利—1.45 元	3,625	36,250	-	-	(36,250)	(36,250)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625	6,250	(6,250)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	-	-	-	-	-	9,229	9,229	
九十六年度合併純益	-	-	-	-	69,445	69,445	-	69,445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31,350</u>	<u>\$313,500</u>	<u>\$ 9,062</u>	<u>\$ 10,109</u>	<u>\$ 69,491</u>	<u>\$ 79,600</u>	<u>\$ 17,278</u>	<u>\$419,4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五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	\$ 69,445	\$ 66,472
折 舊	41,435	43,748
攤 銷	3,735	3,969
提列呆帳費用（回升利益）	694	(400)
提列存貨損失	11,506	17,252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損失	(960)	3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4	5,572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654)
合併貸項	(1,188)	(1,18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131)	149
應收帳款	(43,812)	(45,862)
存 貨	(26,506)	(53,90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446)	1,401
應付票據	(60,211)	(1,194)
其他應付票據	(16,884)	16,967
應付帳款	102,415	8,636
應付所得稅	(12,248)	10,382
應付薪資及獎金	6,451	9,66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7,728</u>	<u>3,955</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0,027</u>	<u>84,3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58,516)	(55,98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289	21,139
無形資產增加	(821)	(1,48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051	(4,243)
遞延費用增加	(3,234)	(2,971)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u>(5,853)</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084)</u>	<u>(43,535)</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五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9,750	\$ 16,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524)	(7,068)
存入保證金增加	444	-
發放現金股利	(10,000)	-
發放董監事酬勞	(96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290)</u>	<u>8,932</u>
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4,347)	49,698
匯率影響數	9,229	2,157
年初現金餘額	<u>99,669</u>	<u>47,814</u>
年底現金餘額	<u>\$ 104,551</u>	<u>\$ 99,66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2,459</u>	<u>\$ 2,983</u>
支付所得稅	<u>\$ 22,664</u>	<u>\$ 2,69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 5,383</u>	<u>\$ 7,359</u>
僅有部份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56,879	\$ 41,632
應付設備款減少(帳列其他應付票 據)	6,665	1,978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5,028)	12,370
支付淨額	<u>\$ 58,516</u>	<u>\$ 55,9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方立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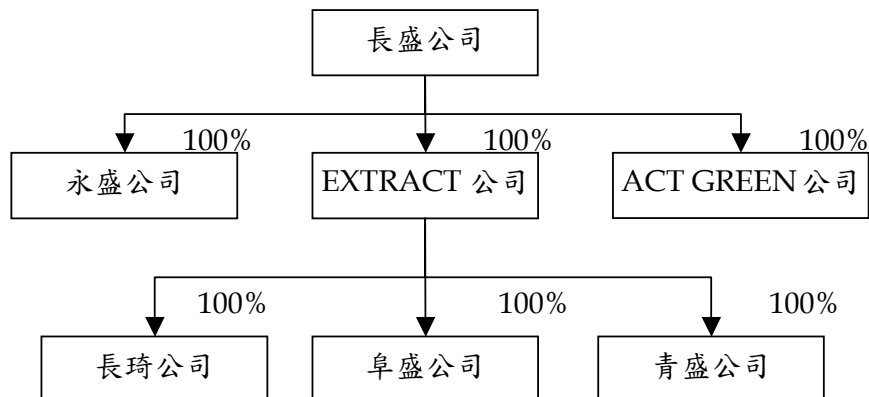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盛公司）於八十三年四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連接器、線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買賣。

長盛公司於九十四年八月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於同年十二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長盛公司之子公司包括於越南設立之永盛責任有限公司（永盛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之 EXTRACT LTD.（EXTRACT 公司）以及於美國設立之 ACT GREEN ENERGY, INC.（ACT GREEN 公司）。

EXTRACT 公司之子公司包含大陸設立之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長琦公司）、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阜盛公司）及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青盛公司）。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底止，長盛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永盛公司主要從事電線接頭、電纜加工及產品出口業務。EXTRACT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ACT GREEN 公司主要係從事太陽能及環保產品之研發及銷售。

長琦公司、阜盛公司及青盛公司主要皆從事各類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業務。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底，長盛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2,566 人及 2,38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長盛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遞延費用攤銷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合併概況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長盛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者，即對該等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力，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

(二)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長盛公司	永盛公司	100%	100%	—
	EXTRACT 公司	100%	100%	—
	ACT GREEN 公司	100%	-	九十六年八月新設立
EXTRACT 公司	長琦公司	100%	100%	—
	阜盛公司	100%	100%	—
	青盛公司	100%	100%	—

長盛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基礎，原料及物料為重置成本，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為淨變現價值。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則提列存貨呆滯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物，三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年；模具設備，二至十年；運輸設備，五至十年；辦公設備，二至八年；其他設備，二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

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主要係遞延退休金成本、土地使用權及專利權等，土地使用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分四十一年依直線法攤銷。專利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分九至二十年依直線法攤銷。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費及裝潢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分三至五年依直線法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包含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遞延費用與其他資產－其他）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達二年以上，且金額在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退休金

長盛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所得稅

長盛公司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

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表達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為配合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將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此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此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等。

(二)新發布但尚未開始適用之會計準則或解釋函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該解釋函對於會計年度開始日在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財務報表適用。

四、現 金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15	\$ 487
支票存款	1,764	20,602
活期存款	<u>102,072</u>	<u>78,580</u>
	<u>\$104,551</u>	<u>\$ 99,669</u>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九十六年－8,244 仟人民幣；九十五年－7,835 仟人民幣)	\$ 35,717	\$ 32,709
越南－(九十六年－512 仟美 元；九十五年－214 仟美元)	<u>16,608</u>	<u>6,969</u>
	<u>\$ 52,325</u>	<u>\$ 39,678</u>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204,504	\$161,235
備抵呆帳	(1,665)	(1,514)
	<u>\$202,839</u>	<u>\$159,721</u>

六、存 貨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68,657	\$ 61,476
製 成 品	56,760	53,051
在 製 品	4,828	567
物 料	4,130	3,593
商 品	<u>31</u>	<u>65</u>
	134,406	118,752
備抵存貨損失	(21,063)	(20,409)
	<u>\$113,343</u>	<u>\$ 98,343</u>

七、固定資產－淨額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 13,969	\$ 11,155
機器設備	53,863	41,087
模具設備	78,954	66,833
運輸設備	3,302	4,738
辦公設備	7,976	7,421
其他設備	<u>17,825</u>	<u>12,847</u>
	<u>\$175,889</u>	<u>\$144,081</u>

八、遞延費用－淨額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費	\$ 3,906	\$ 3,216
裝 潢 費	1,453	2,163
其 他	<u>281</u>	<u>383</u>
	<u>\$ 5,640</u>	<u>\$ 5,762</u>

九.其他資產－其他

長盛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起向越南國家合作暨投資委員會（以下簡稱出租人）簽約承租土地並陸續預付租金計 5,853 仟元（約 178 仟美元），其用途為越南地區擴建廠房預定地及存貨倉儲之用，故暫以長盛公司名義辦理登記，依該合約約定，本公司在繳足 50% 租金之後，始得與出租人辦理土地移交，目前仍與相關單位辦理手續中。

十.短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金借款－九十六年－ 九十七年七月底以前陸續到 期，年利率 2.68%；九十五年 －於九十六年三月底以前陸續 到期，年利率為 2.50%~2.65%	\$ 47,750	\$ 28,000

十一.長期借款

	借 款 內 容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南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借款總額：\$42,000 仟元 借款期間：94.10.31~109.10.31 利 率：2.54%~2.74% 還款方式：自 94 年 11 月起，每 個月為一期，共分 180 期，平均攤還本 金，並按月計息。	\$ 35,933	\$ 43,89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借款總額：\$31,000 仟元 借款期間：90.04.02~105.04.02 利 率：2.54%~2.80% 還款方式：自 90 年 4 月起，借款 第 1 年到第 3 年按月 付息，不還本，自第 4 年起，每 3 個月為 一期，共分 48 期，平 均攤還本金，並按月 計息。	21,958	24,54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借款總額：\$5,000 仟元 借款期間：90.04.02~97.04.02 利 率：2.87%~3.14% 還款方式：自 90 年 4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28 期，平均攤還本金， 並按月計息，且已於 96 年 2 月全數償清。	-	1,071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內 容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越南外貿銀行新順 加工出口分行一 抵押借款	借款總額：\$3,280 仟元 借款期間：93.11.24~98.11.26 利 率：6 個 Sibor + 2.40% 還款方式：自 93 年 11 月起，每 個月為一期，共分 60 期，平均攤還本金， 並按月計息，且已於 96 年 5 月全數償清。	\$ -	\$ 1,906
一年內到期部分		57,891 (5,383) <u>\$ 52,508</u>	71,415 (7,359) <u>\$ 64,056</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底止，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提供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三、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勞務費	\$ 3,861	\$ 2,500
應付運費	3,103	1,015
應付伙食費	2,120	1,192
應付修繕費	2,100	239
應付水電費	1,466	1,322
應付加工費	1,270	276
其 他	<u>11,123</u>	<u>10,771</u>
	<u>\$ 25,043</u>	<u>\$ 17,315</u>

三、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之員工且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長盛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05 仟元及 2,333 仟元。其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大陸子公司

係支付予大陸政府管理退休金計劃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長盛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長盛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80 仟元及 1,200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服務成本	\$ 189	\$ 272
利息成本	284	273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09)	(11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768	768
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u>352</u>)	<u>-</u>
	<u>\$ 680</u>	<u>\$ 1,200</u>

(二)退休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989	\$ 941
非既得給付義務	<u>7,644</u>	<u>6,934</u>
累積給付義務	9,633	7,87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990</u>	<u>862</u>
預計給付義務	10,623	8,73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7,296</u>)	(<u>6,436</u>)
提撥狀況	3,327	2,30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449)	(9,218)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5,065	6,86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2,394</u>	<u>1,496</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337</u>	<u>\$ 1,439</u>
既得給付	<u>\$ 2,033</u>	<u>\$ 941</u>

(三)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折現率	3.25%	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3.25%	3.25%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四)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680</u>	<u>\$ 2,854</u>
(五)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母公司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長盛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依法完納稅捐
- (二)彌補歷年累積虧損
-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四)董監事酬金依扣除(一)至(三)後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 (五)員工紅利依扣除(一)至(三)後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
- (六)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長盛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長盛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分派予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總數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

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長盛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647	\$ 897	\$ -	\$ -
員工紅利—股票	21,000	-	-	-
董監事酬勞	960	-	-	-
現金股利	10,000	-	0.40	-
股票股利	<u>36,250</u>	<u>-</u>	1.45	-
	<u>\$ 74,857</u>	<u>\$ 897</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長盛公司於九十六年二月十四日及九十五年四月十八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如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全部以現金發放且列為九十五年度費用，則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將由 2.66 元降為 1.78 元(依調整前九十五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2,100 仟股，佔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為 8%。

長盛公司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會同時決議，將上述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股票合計 57,250 仟元及資本公積 6,25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13,500 仟元，分為 31,350 仟股，每股 10 元。此項增資案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董事會訂定五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長盛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一)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173	\$ 22,01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	-
暫時性差異	(10,475)	(3,041)
其 他	(10)	(10)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4,700)	(5,4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806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990	14,34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暫時性差異	1,004	3,939
投資抵減	-	1,63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463	651
	<u>\$ 6,457</u>	<u>\$ 20,566</u>

(二)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之變動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年初餘額	\$ 12,248	(\$ 370)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990	14,343
當年度支付稅額	(22,664)	(2,69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38	966
年底餘額	<u>(\$ 5,288)</u>	<u>\$ 12,248</u>

應收退稅款係帳列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科目項下。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流 動</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 利益	\$ 984	\$ 907
未實現存貨損失	889	105
未實現兌換損失	<u>19</u>	<u>1,884</u>
	<u>\$ 1,892</u>	<u>\$ 2,896</u>
<u>非 流 動</u>		
暫時性差異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214</u>	<u>\$ 1,214</u>

長盛公司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均為 25%。

(四)長盛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底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u>法 令 依 據</u>	<u>抵 減 項 目</u>	<u>可 抵 減 總 額</u>	<u>尚 未 抵 減 稅 額</u>	<u>最 後 抵 減 年 度</u>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機器設備	<u>\$ 47</u>	<u>\$ -</u>	一〇〇年
	研究發展支出	<u>\$ 4,503</u>	<u>\$ -</u>	一〇〇年
	人才培訓支出	<u>\$ 150</u>	<u>\$ -</u>	一〇〇年

(五)長盛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長盛公司對於九十三年度之營所稅核定尚有不服，正進行復查程序中，已估列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6,891</u>	<u>\$ 6,074</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u>	<u>\$ -</u>

長盛公司九十六年度預計及九十五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2.31%及 11.23%。

長盛公司預計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七)有關大陸及越南子公司所得稅費用係分別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及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之所得稅法相關法規計算。

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6,783	\$ 72,971	\$ 199,754	\$ 88,156	\$ 64,409	\$ 152,565
退休金	2,729	4,268	6,997	2,399	4,399	6,798
伙食費	1,646	6,728	8,374	2,562	5,269	7,831
福利金	422	2,230	2,652	326	1,229	1,555
員工保險費	244	6,021	6,265	298	4,092	4,390
其他用人費用	47	650	697	-	804	804
	<u>\$ 131,871</u>	<u>\$ 92,868</u>	<u>\$ 224,739</u>	<u>\$ 93,741</u>	<u>\$ 80,202</u>	<u>\$ 173,943</u>
折舊費用	<u>\$ 36,825</u>	<u>\$ 4,610</u>	<u>\$ 41,435</u>	<u>\$ 38,538</u>	<u>\$ 5,210</u>	<u>\$ 43,748</u>
攤銷費用	<u>\$ 753</u>	<u>\$ 2,982</u>	<u>\$ 3,735</u>	<u>\$ 970</u>	<u>\$ 2,999</u>	<u>\$ 3,969</u>

七、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合 併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六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	<u>\$ 75,902</u>	<u>\$ 69,445</u>	<u>31,350</u>	<u>\$ 2.42</u>	<u>\$ 2.22</u>
<u>九十五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	<u>\$ 87,038</u>	<u>\$ 66,472</u>	<u>31,350</u>	<u>\$ 2.78</u>	<u>\$ 2.12</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五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由 3.48 元及 2.66 元減少為 2.78 元及 2.12 元。

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並無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現 金	\$104,551	\$104,551	\$ 99,669	\$ 99,669
應收票據	12,335	12,335	204	204
應收帳款－淨額	202,839	202,839	159,721	159,721
<u>負 債</u>				
短期借款	47,750	47,750	28,000	28,000
應付票據	1,062	1,062	61,273	61,273
其他應付票據	2,020	2,020	25,569	25,569
應付帳款	128,950	128,950	26,535	26,535
應付薪資及獎金	27,760	27,760	21,309	21,309
應付設備款	5,730	5,730	702	70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57,891	57,891	71,415	71,415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設備款與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為現金，其餘係為以評價方法估計者。

(四)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負債)列示如下: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現金流量風險</u>		
金融資產	\$102,072	\$ 78,580
金融負債	(105,641)	(99,415)

(五)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相關之利息收入(費用)如下: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利息收入總額	\$ 917	\$ 877
利息費用總額	(2,218)	(3,107)

(六)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本公司帳列之金融商品係屬正常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故應不至於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尚元良	本公司董事長
魏瑞宏	本公司董事

截至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底止，關係人為本公司之借款之背書保證之餘額如下：

<u>關 係 人</u>	<u>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尚元良、魏瑞宏	<u>\$105,641</u>	<u>\$ 99,415</u>

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土 地	\$ 53,892	\$ 53,892
房屋及建築物	52,883	57,959
土地使用權	-	6,071
	<u>\$106,775</u>	<u>\$117,92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辦公室等，租約陸續於一〇二二年十二月前到期，到期可再續約，於九十六年底，未來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u>支 付 年 度</u>	<u>金 額</u>
九十七	\$ 16,013
九十八	12,245
九十九	11,430
一〇〇	12,117
一〇一及以後	<u>24,234</u>
合 計	<u>\$ 76,039</u>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除下列揭露事項外，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3.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4.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四)。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及其餘額已全數銷除：

九十六年度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條件	
長盛公司	永盛公司	1	銷貨收入	\$ 3,973	註一	-
	永盛公司	2	加工費	78,008	註一	6
	永盛公司	2	應付帳款	22,437	註一	3
	EXTRACT 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346	註一	-
	長琦公司	1	銷貨收入	29,672	註一	2
	長琦公司	2	進貨	129,435	註一	11
	長琦公司	2	應付帳款	9,320	註一	1
	長琦公司	2	什項購置	160	註一	-
	阜盛公司	2	進貨	10,238	註一	1
	阜盛公司	2	應付帳款	2,630	註一	-
	青盛公司	1	銷貨收入	17,494	註一	1
	青盛公司	2	進貨	13,699	註一	1
	青盛公司	2	應付帳款	4,714	註一	-

(接次頁)

(承前頁)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估合併 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 比率(%)
			科目	金額	條件	
	青盛公司	1	財產交易	成本：335 出售價格：402 出售利益：67	註一	-
EXTRACT 公司	青盛公司	3	進貨	\$ 67,203	註一	5
	青盛公司	3	應付帳款	30,227	註一	5
長琦公司	阜盛公司	3	銷貨收入	3,136	註一	-
	阜盛公司	3	加工費	440	註一	-
	阜盛公司	3	應收帳款	1,974	註一	-
	阜盛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31	註一	-
	阜盛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664	註一	-
	青盛公司	3	銷貨收入	16,147	註一	1
	青盛公司	3	應收帳款	17,402	註一	3

九十五年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估合併 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 比率(%)
			科目	金額	條件	
長盛公司	永盛公司	1	銷貨收入	\$ 4,949	註一	1
	永盛公司	2	加工費	69,874	註一	10
	永盛公司	2	包裝材料費	1,689	註一	-
	永盛公司	2	應付帳款	16,422	註一	3
	永盛公司	1	財產交易	成本：4,970 出售價格：5,512 出售利益：542	註一	-
	EXTRACT 公司	2	模貝修改費	1,253	註一	-
	EXTRACT 公司	2	財產交易	1,577	註一	-
	長琦公司	1	銷貨收入	60,767	註一	9
	長琦公司	2	進貨	85,711	註一	12
	長琦公司	1	應收帳款	1,303	註一	-
	阜盛公司	1	銷貨收入	459	註一	-
	阜盛公司	2	進貨	9,155	註一	1
	阜盛公司	2	應付帳款	152	註一	-
	青盛公司	1	銷貨收入	9,246	註一	1
	青盛公司	2	進貨	4,062	註一	1
	青盛公司	1	應收帳款	3,980	註一	1
永盛公司	阜盛公司	3	應付帳款	326	註一	-

(接次頁)

(承前頁)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條件	
長琦公司	EXTRACT 公司	3	應付帳款	\$ 3,005	註一	-
	阜盛公司	3	進貨	1,504	註一	-
	阜盛公司	3	銷貨收入	5,615	註一	1
	阜盛公司	3	應收帳款	1,954	註一	-
	青盛公司	3	財產交易	成本：44 出售價格：44 出售利益：-	註一	-
阜盛公司	永盛公司	3	財產交易	成本：283 出售價格：338 出售利益：55	註一	-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收付款政策為月結120天。

註二：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各種連接器、線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買賣之業務，係單一產業部門，故毋需揭露部門別資訊。

(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揭露：不適用。

(三) 地區別資訊：附表六。

(四)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之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亞洲—大陸	\$345,161	\$220,173
歐洲	325,858	278,714
美洲	70,743	92,806
亞洲—其他	19,193	44,999
亞洲—越南	5,807	2,713
其他地區	10	198
	<u>\$766,772</u>	<u>\$639,603</u>

(五)重要客戶資訊：

佔本公司合併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金 額	所 佔 比例%	金 額	所 佔 比例%
A 客 戶	\$ 280,100	32	\$ 226,033	33
B 客 戶	90,804	10	51,217	7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六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卓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664 (RMB600 仟元)	\$ 2,664 (RMB600 仟元)	-	2	\$ 3,136 (RMB726 仟元)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無	\$ 41,944	\$ 83,888

註一：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對象貸放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三：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係按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匯率 RMB\$1=NTD\$4.4400 及九十六年度平均匯率 RMB\$1=NTD\$4.3182 換算為新台幣。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65,811	100	\$ 68,041	—
	股票 EXTRACT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60	178,069	100	183,140	—
	ACT GREEN ENERGY,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2,488	100	2,488	—
EXTRACT LTD.	股權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1,559	100	81,559	—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9,008	100	59,008	—
	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0,049	100	40,049	—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並未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情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一）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加工費	\$ 78,008	99 (註二)	月結 120 天	依雙方約定	依雙方約定	(\$ 22,437)	57	—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9,435	84	月結 120 天	依雙方約定	依雙方約定	(9,320)	24	—

註一：關係人應收（付）票據、帳款係以淨額列示。

註二：係佔總加工費之比率。

註三：相關金額及比率依未沖銷前列示。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XTRACT LTD.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 80,722 (USD 2,600 仟元)	\$ 80,722 (USD 2,600 仟元)	-	100	\$ 65,811	\$ 10,293	\$ 10,902	子公司
	EXTRAC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13,409 (USD 3,360 仟元)	113,409 (USD 3,360 仟元)	3,360	100	178,069	27,910	27,395	子公司
	ACT GREEN ENERGY, INC.	美國	太陽能及環保產品之研發及銷售	3,280 (USD 100 仟元)	-	100,000	100	2,488	(764)	(764)	子公司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深圳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60,632 (USD 1,250 仟元及 HKD 4,000 仟元)	60,632 (USD 1,250 仟元及 HKD 4,000 仟元)	-	100	81,559	(1,311)	(1,311)	子公司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大陸羅定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20,432 (USD 600 仟元)	20,432 (USD 600 仟元)	-	100	59,008	21,302	21,302	子公司
	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南京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32,345 (USD 1,000 仟元)	32,345 (USD 1,000 仟元)	-	100	40,049	7,085	7,085	子公司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 60,632 (USD 1,250 仟元及 HKD 4,000 仟元)	註一	\$ 60,632 (USD 1,250 仟元及 HKD 4,000 仟元)	\$ -	\$ -	\$ 60,632 (USD 1,250 仟元及 HKD 4,000 仟元)	100	(\$ 1,311)	\$ 81,559	\$ -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20,432 (USD 600 仟元)	註一	20,432 (USD 600 仟元)	-	-	20,432 (USD 600 仟元)	100	21,302	59,008	-
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32,345 (USD 1,000 仟元)	註一	32,345 (USD 1,000 仟元)	-	-	32,345 (USD 1,000 仟元)	100	7,085	40,04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113,409 (USD2,850 仟元及 HKD4,000 仟元)	\$113,409 (USD2,850 仟元及 HKD4,000 仟元)	\$167,776

註一：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 2001.11.2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 40% 計算。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地區別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亞		洲		國		內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來自企業（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之客戶收入	\$ 209,879	\$ 162,667	\$ 666,466	\$ 530,700	\$ -	\$ -	\$ 876,345	\$ 693,367														
來自企業（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u>391,952</u>	<u>178,530</u>	<u>51,139</u>	<u>75,421</u>	(<u>443,091</u>)	(<u>253,951</u>)	-	-														
收入合計	<u>\$ 601,831</u>	<u>\$ 341,197</u>	<u>\$ 717,605</u>	<u>\$ 606,121</u>	(<u>\$ 443,091</u>)	(<u>\$ 253,951</u>)	<u>\$ 876,345</u>	<u>\$ 693,367</u>														
地區別損益	<u>\$ 104,747</u>	<u>\$ 80,417</u>	<u>\$ 165,121</u>	<u>\$ 170,360</u>	(<u>\$ 1,604</u>)	<u>\$ 587</u>	\$ 268,264	\$ 251,364														
利息收入							917	877														
公司一般收入							6,433	3,657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197,494)	(165,753)														
利息費用							(<u>2,218</u>)	(<u>3,107</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u>\$ 75,902</u>	<u>\$ 87,038</u>														
可辨認資產	<u>\$ 565,493</u>	<u>\$ 409,262</u>	<u>\$ 683,766</u>	<u>\$ 586,722</u>	(<u>\$ 526,133</u>)	(<u>\$ 372,566</u>)	\$ 723,126	\$ 623,41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公司一般資產							-	-														
資產合計							<u>\$ 723,126</u>	<u>\$ 623,418</u>														